

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本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我对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重庆佩特电气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事前向独立董事提交了相关资料，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审查。经审查，独立董事认为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为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对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合理估计，交易的定价按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将此事项提交董事会。

独立董事：孙优贤、顾中宪、包起帆

2014 年 4 月 10 日